第 10b 章

三、因信称义

一个信耶稣而得救的人,神就算他是一个好人,或者是一个义人。"称义"就是被算为义人。罪得赦免是消极的,而称义是积极的,因为神主动看我们为义人。神是公义的,祂不以有罪为无罪,那么祂为什么要算信祂的人为义人呢?因为"如今却蒙神的恩典,因基督耶稣的救赎,就白白地称义"(罗马书三章 24 节)。神的救恩,最重要的部分就是以耶稣洁白无罪之身,来代替我们有罪之身,被钉在十字架上而牺牲了自己的生命。救赎(Redeem)有买回来而得到释放的意思。耶稣来到世上,是要"舍命做多人的赎价"(马太福音廿章 28 节)。

得救就像我们原来是一个癌症末期的病人,本来应该死亡的,但我们把癌症细胞都给了耶稣,祂替 我们而死。

得救使我们的地位得到了改变,从罪人变为义人。只有义人才能到上帝那里去,而每个得救的人必 定是已被称义的人。

四、得新生命

得救地位的改变,更进一步是成为神的儿女,得到神的生命,也就是永生。神的生命是完美的,有永恒的价值,也是不会犯罪的。"这见证就是神赐给我们永生;这永生也是在祂儿子里面。人有了神的儿子就有生命,没有神的儿子就没有生命。"(约翰一书五章 11~12 节)当一个人接受神的儿子耶稣基督做他的救主后,就得到了神的生命。这个生命会在人的里面成为动力,驱使他去行善,做神所喜悦的事,行神的旨意,并活出圣经所要求圣洁的生活来。所以得救除了从罪中被救出来,罪得赦免、称义以外,并且领受了一样实质的东西,就是新生命。

以上所讲的得救都是指灵魂的得救。有些人在车祸中大难不死,或者重病中得医治,这并不是基督徒所说的重生得救,因为这种得救是属肉体的。有时我们问一个人得救没有,他总会说一些肉体得救的经历,但肉体的得救是短暂的,最后还是会死亡,灵魂的得救才是永远的。同样的,一个人常去教会,或者是突然良心发现,改过自新都不是得救。但一个人若因为这些缘故,接受了耶稣做他的救主,他的灵魂就得救了。

不能靠自己的行为得救

"你们得救是本乎恩,也因着信;这并不是出于自己,乃是神所赐的;也不是出于行为,免得有人自夸。"(以弗所书二章 8~9节)我们得救是因为神的恩典,是白白得来的,不是因为自己有多好,而是神赐给我们的礼物。就像总统的大赦,并不是犯罪的人有多好,而是掌权人的怜悯。神爱我们,也怜悯我们,所以把救恩给了我们。得救虽然是白白得来的,但并不是廉价的,而是耶稣的生命换来的,是无价的。

从前有一个佣人,在一个有钱的人家做工,他很忠心。有一天他不小心打破了主人一件价值连城的骨董,他惊惶失措,心里非常害怕与焦急。主人回来后,体念他的忠心,就说:"看在你多年忠心工作的分上,就算是把那件骨董送给你好了。"佣人感谢之余回答说:"主人大恩大德,实在不敢当,还是请你每月从我的工资扣除,以做偿还的费用。"这个佣人哪里知道,他赔不起呢?即使以他一生

的工钱都不能还清的。得救也是这样,若是靠我们自己的行为,一生都不能达到神的标准,人是没 有办法靠自己得到救恩的。

笔者对出于自己的行为而自夸有很深的体验。在成为基督徒之前,工作压力大,心情也不开朗,与妻子常有争吵。我曾以打坐修行来改变自己的脾气。打坐一阵子后,确实能使心里平静下来,脾气也有改好的迹象,对事情也较能放得开。问题是当我觉得有进步后,心里开始夸耀,并觉得身旁的妻子为何不能像我一样地进步呢?因此轻看她,结果是与妻子的问题更大。信主后,觉得脾气能改变都是神的恩典与怜悯,没有什么值得自夸的,因此,与妻子的关系也就愈来愈和谐了。

思想与讨论问题:

- 一、仅仅因着相信,罪人就可以变为义人吗?为什么?
- 二、怎么可以得着新生命呢?
- **三、**你觉得一个人能靠自己的力量或者由行善来得救吗?行善可以到达神的标准吗?若不能,为什么不能?一个行善的人,可能会造成什么缺点?



唐龙 新生命网站主任